

中国传统兵法聚珍丛书

五

兵家奇计

尉繚子兵法

任力
编著

九州
图书
出版社

中国传统兵法聚珍丛书⑤

兵 家 奇 计

——尉繚子兵法

任 力 编著

九洲图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兵家奇计:尉繚子兵法/任力编著. —北京:九洲图书出版社,1997.5

(中国传统兵法聚珍丛书)

ISBN 7-80114-184-9

I. 兵… II. 任… III. 兵法-中国-战国时代
IV. E892.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7198 号

兵家奇计

出版: 九洲图书出版社(北京市车公庄大街6号,北京市
市委党校2号楼) 邮编:100044 电话:68366742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残联印刷厂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字数: 134千字

印张: 6.25

版次: 1997年7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册

书号: ISBN 7-80114-184-9/K·13

定价: 7.00元

序 言

泱泱中华大国，五千年灿烂的文明，战场上刀光剑影的厮杀，帷幄中精心周密的策谋，造就了一位又一位著名的军事谋略家，留下了一部部令人击节叹赏、流传不衰的兵法名著，以致中国自古就被称为“兵书王国”。据陆达节所著《历代兵书目录》一书的统计，中国古代出现过的兵书多达 1304 部，6831 卷，真可谓卷帙浩繁，粲然可观。这些兵书因种种原因而大部分失传，但其中一些在历史上产生过重大影响的著作还是被人们想方设法保存到现在。

中国古代兵书是古人对无数次战争的经验和教训和总结，是无数将士官兵的鲜血，生命和智慧的结晶。它们的内容博大精深，构成了一个庞大的军事思想宝库。它们不但阐述了战争的性质和作用，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用兵的原则、调兵遣将出奇制胜的韬略，而且也论述了如何选将治兵，后勤保障，军事装备等一系列具体问题。这些兵书所蕴含的谋略和智慧，已超出了军事本身的范围，成为中国传统文化和中国古代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早从唐代开始，这些兵书就陆续流传到日本等亚洲各国和英国、德国、美国等欧美国家，受到各国军事家们的高度称赞。从这可以看出，中国古代兵书早已成为世界军事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整个人类文明宝库中放射着耀眼光芒的瑰宝。当人类即将告别 20 世纪和进入 21 世纪的时候，这些兵书不但对军事家们行师用兵仍起着指导和借鉴作用，而且

对充满着激烈竞争的经济贸易乃至在政治、外交、文化等各个方面也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有鉴于此，我们组织编译了《中国传统兵法聚珍丛书》。本套丛书所选录的兵法，均系中国传统众多兵法名著中最为经典、历久不衰、流传最广、再版次数最多，对今天的兵战、商战仍有重要指导作用的畅销书，本套兵法丛书的绝大多数编译者为专门从事军事科学研究的中青年专家学者。通过对原著进行的提要钩玄和画龙点睛式的评说，使该书具有易懂明白的特点，对今天具有中等文化程度以上的各类读者具有实用参考价值，无论你是否是一名军队的指挥员还是一名普通战士；无论你是否是一名正在商海搏击的企业家还是一名普通员工；无论你是否是一名政界要员还是一名普通的公务员；无论你是否是博学多识的宏儒，还是正在求知的莘莘学子……你都可以从这套兵法丛书中获得启迪和智慧。

本丛书的编者在编著过程中，除了抒发了个人的感想和认识外，也参考和吸取了已有的有关古代兵法研究的成果。在此，特向从事中国古代兵法研究的专家学者致谢！

丛书主编

1997年6月19日

前 言

《尉繚子》是我国先秦时期的一部重要著作，在宋代它被收入集我国古代兵书之精华的《武经七书》之中，足见其在中国军事史上占有相当显著的地位。它比较集中、系统地论述和记录了我国先秦时期的军事理论、军队制度和具体的法规条令，反映了当时的人们对军事和战争问题的认识，对建军和作战问题的思考，以及由此而产生的理论和法规制度。因此，这是一笔十分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对于我们研究和了解先秦时期以及后来的军事史、思想史、文化史，并对其有所继承、发扬光大，都有着十分重要的价值和意义。

古往今来，研究《尉繚子》的学者和著作很多，并取得了很大成果，但在该书的性质、成书、作者等方面仍存在着不少疑点和争论，成为千年不了的学术公案。

《尉繚子》一书的著录，在现存的史料中，最早见于《汉书·艺文志》。《汉志》诸子略杂家类说：“《尉繚》二十九篇。”班固原注：“六国时。”即明确其作者为战国时代的人。而《汉志》兵书略兵形势类又说：“《尉繚》三十一篇。”但未标注时代。一部《汉书》同时著录了两部《尉繚》，一为杂家著作，共二十九篇；一为兵形势家著作，共三十一篇，而今传《尉繚子》却是二十四篇，这样就给后人提出了很多需要辨清的问题。

首先是今传本的性质即其是否伪书的问题。南宋以来，已有不少人以其在卷数上与史料记载的出入和在文字上所谓“文气不古”，从而怀疑它非先秦原书，而系后人假托的伪书。到了清代，这种观点竟占了主流。1972年4月，山东临沂银雀山汉墓竹简文献中发现了简本《尉繚子》残篇，其许多篇目和内容与今传本大体相符，证明这些篇目和内容至迟到汉初就已流传于世，其撰著与成书年代当更早，将其确定为先秦古籍已无疑问，这就使伪书一说不攻自破了。

其次，今传本《尉繚子》与《汉志》中著录的两部《尉繚》究竟有何关系，它是诸子杂家类中的《尉繚》，还是兵形势家类中的《尉繚》？关于这个问题，学术界存在以下几种观点：

一是认为历史上从来就只有一本《尉繚》，因为其内容较为驳杂，所以班固《汉志》将其既归入诸子杂家，同时又归入了兵形势家。这种观点的根据是，《汉志》诸子略杂家类中并不排斥收录原属兵家的著作，班固对杂家类的说明即云：“右杂家二十四家，四百二篇。入兵法。”杂家类中也确实收录了谈兵法的书，如“《子晚子》三十五篇”，班固自注云：“齐人，好议兵，与《司马法》相似。”而《尉繚子》中除大量军事内容外，还有许多反映儒、法、道等家思想的内容，所以早在汉初刘向父子校书时，就将一本《尉繚》归入两家，班固《汉志》沿袭其说，因而使后人误将一部书当成了两部书。还有人指出，最初只有一部《尉繚》，由于在流传过程中的增删和演变，于是出现了卷数不同、内容也有差异的两种版本，古人在著录时就将其当作两部书了。

二是认为兵家《尉繚》与杂家《尉繚》是书名相同而内容

不同的两部书，今本《尉繚子》是《汉志》中的兵形势家《尉繚》，而杂家《尉繚》已经失传。尤其在宋初以后，这种观点十分盛行。究其原因，主要是因为宋神宗元丰年间（1078—1085）《尉繚子》被收入影响很大的官定兵学丛书《武经七书》之中，作为武学必读的兵书经典之一颁行于世。从此，《尉繚子》之归入兵家，几成定论。在各种官私书目中，《尉繚子》也只见于兵家，而不再见于杂家了。

三是同样认为历史上曾有两部《尉繚》行世，但今本《尉繚子》是杂家《尉繚》的传本，兵家《尉繚》自南北朝时即已亡佚。其理由主要是从《隋书·经籍志》到《旧唐书·经籍志》和《新唐书·艺文志》都只著录了杂家《尉繚子》而不见兵家《尉繚》的踪迹。说明从南北朝到宋代，流传下来并藏于官府的只有《汉志》中的杂家类《尉繚》。此为外证。同时，从内容上看，班固《汉志》对兵形势家的概括是：“形势者，雷动风举，后发而先至，离合背向，变化无常，以轻疾制敌者也。”其对杂家的概括是：“盖出于议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国体之有此，见王治之无不贯。”今本《尉繚子》与兵形势家的定义不甚相符，而其兼收并蓄的特点与杂家却颇为吻合。此为内证。此外，目前从《北堂书钞》、《太平御览》、《初学记》等类书中辑出的古本《尉繚子》佚文有这样几条：1、“天子玄冠玄纓，诸侯素冠素纓，自大夫以下皆皂冠皂纓。”2、“天子文衣文缘。”3、“天子宅千亩，诸侯百亩，大夫以下里舍九亩。”所涉及的都是服饰、宅第的等级制度，应是古礼制的遗存，不类兵家文字，若归入杂家著作，倒是比较合适。所以，这些内容应是从古本杂家类《尉繚》二十九篇中佚出的。

四是同意班固《汉志》中的杂家《尉繚》与兵家《尉繚》

为两部书的观点，但认为今本《尉繚子》是由这两部书的残本合编而成。持此论者认为，到宋初编修《武经七书》时，原来分别行世的杂家《尉繚》和兵家《尉繚》都已大部散佚，因而人们对于两部书的内容、类属及真伪产生含糊认识，于是把两部书当做一部书来看，将其残本合编为一部古兵书，收入《武经七书》之中，成为今本《尉繚子》的定形。

以上各种观点各执一说，既都有其立论的理由，同时也都存在难以完全解释清楚的问题，相对而言，似乎第三种意见更接近于事实一些，笔者倾向于今本《尉繚子》是古本杂家类《尉繚》的流传这一观点，它应是一部以军事内容为主，兼取其他各家思想的杂家著作。

关于《尉繚子》的作者和成书，概括起来也有两种不同看法：一种看法认为该书作者尉繚是魏惠王时期的人，故成书时间应在战国中期。其根据是《尉繚子》开篇即有“梁惠王（即魏惠王，下同）问尉繚子曰……尉繚子对曰……”这样的文字，这是最有力的证据。此外，书中论述的针对性、引证的历史人物的时间下限、涉及到的国别以及字里行间透露出的时代特征，都是对上述观点的有力支持。另一种看法则认为，作者尉繚是秦始皇时代的人，所以成书时间应在战国晚期。其论据是《史记·秦始皇本纪》中有“十年……大梁人尉繚来，说秦王曰……”等记载。另外，今本《尉繚子》中关于部伍编制的内容与秦陵兵马俑的军阵吻合，书中谈到的军法条令等也与秦国重视法制的传统精神相符。笔者认为前一种意见更接近史实，故同意尉繚为魏惠王同时代人，今本《尉繚子》成书于战国中期的看法。

《尉繚子》所包含的思想内容十分丰富，其中对军事思想

和制度的论述和记载占据主导地位，同时，对先秦其他各家的思想和主张也采取了兼容并蓄的态度，并将其与对军事和战争问题的思考和探讨结合起来，从而形成了其独具的特色。对于本书的思想内容，在后面每篇的“评说”中都有较为详细、具体的探讨，这里只作一简略概括。

首先，在政治与军事的关系问题上，作者认为正确的政治策略和措施，是军事胜利的先决条件和根本保证。书中指出：“以城称地，以地称人，以人称粟。三相称，则内可以固守，外可以战胜。”（《兵谈》）“明乎禁舍开塞，民流而亲之，地不任而任之。夫土广而任则国富，民众而制则国治。富治者，车不发轂，甲不出囊，而威制天下。”（同上）作者还认为，战争应具有明确而正当的政治目的，即“伐暴乱、本仁义”（《兵令》），并提出“兵者，以武为植，以文为种；武为表，文为里……文所以视利害、辨安危，武所以犯强敌、力攻守也。”（《兵令》）即认为政治与军事是表与里、本与末的关系，武力只是为达到某种政治目的的手段，必须在政略文德的指导和约束之下，正确地运用这一手段。同时，作者也谈到了军事对改善国家政治状况的反作用。在《兵教》篇中，作者列举出囊括了战争的准备和战争的实施等军事活动的十二项军事训练的内容，并指出：“此十二者教成，犯令不舍。兵弱能强之，主卑能尊之，令弊能起之，民流能亲之，地大能守之。”认为训练搞好了，不但能增强部队的战斗力，而且还能加强君主的权力，促进国家的政治改革，并改善统治者与百姓的关系。此外，作者还反复强调了“人事”的作用是国家安定、战争胜利的根本保证，指出：“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圣人所贵，人事而已。”（《战威》）并对当时所谓“天官、时日、阴

阳、向背”决定战争胜负的迷信说法提出了严厉批驳，反映了作者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这一思想也奠定了全书的哲学基石。

其次，在战争的指导方面，作者将“道胜”置于战争指导的最高层次。指出：“凡兵，有以道胜，有以威胜，有以力胜。讲武料敌，使敌之气失而师散，虽形全而不为之用，此道胜也……”。所谓“道胜”就是以谋略取胜，是运用谋略使敌丧失战斗力，使我军不战而胜的制胜之道，也就是作者所说的“兵胜于朝廷。不暴甲而胜者，主胜也”（同上）。这与孙子提出的“上兵伐谋”和“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思想是一脉相承的。作者还提倡在战争中应争取主动，先发制人，“权先加人者，敌不力交；武先加人者，敌无威接”（《战权》）。但也反对“轻进而求战”的盲目冒进行为，提出“必先图不知止之败，恶在乎必往有功”（同上）。作者对战争的事先谋划和准备也给予了充分的重视，指出：“凡战，制必先定。制先定，则士不乱；士不乱，则刑乃明。”（《制谈》）“刑未加，兵未接，而所以夺敌者五：一曰庙胜之论，二曰受命之论，三曰逾垠之论，四曰深沟高垒之论，五曰举陈加刑之论。此五者，先料敌而后动，是以击虚夺之也。”（《战威》）“凡兴师，必审内外之权，以计其去。兵有备阙，粮食有余不足，校所出入之路，然后兴师伐乱，必能入之。”（《兵教》）此外，作者对于进攻与防御的作战指挥、正兵与奇兵的灵活运用、兵力的集中与分散以及在战场上根据表象正确地判断敌情的方法等等都进行了深入的论述，并提出了很多独到的见解。

在战争的指导方面，作者还特别重视将领的作用，并对将领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他指出：“夫将，提鼓挥桴，临难决战，

接兵角刃。鼓之而当，则赏功立名；鼓之而不当，则身死国亡。是存亡安危，在于桴端，奈何无重将也！”（《武议》）因而他对将领也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在治军方面，他主张将领应与士兵同甘共苦，以培养与部下的亲和力和凝聚力：“夫勤劳之师，将必先己，暑不张盖，寒不重衣，险必下步，军井成而后饮，军食熟而后饭，军垒成而后舍，劳佚必以身同之。如此，师虽久而不老不弊。”（《战威》）在作战指挥方面，他要求将领从出征之日起就要将身家性命置之度外：“将受命之日忘其家，张军宿野忘其亲，援桴而鼓忘其身。”（《武议》）同时要有“临难决战”，随机应变的果断和不受各种客观因素干扰，充分发挥自己指挥才能的能力和压倒一切敌人的必胜信心。如在《武议》篇中所说的：“夫将者，上不制于天，下不制于地，中不制于人。……无天于上，无地于下，无主于后，无敌于前。”在品德修养方面，作者主张将领应“宽不可激而怒，清不可事以财。夫心狂、目盲、耳聋，以三悖率人者，难矣”。（《兵谈》）要求将领要心胸宽广豁达，善于控制自己的情绪；要清正廉明，能抵挡钱财的诱惑，不搞钱权交易。而内心狂妄、没有敏锐的观察力和不善于采纳别人的意见则是将领必须努力避免和克服的三种弊病。

第三，在军队的管理方面，作者特别强调以法治军的思想。《尉繚子》全书由始至终都贯穿着作者“明赏正罚”、以法治军的主张。他十分重视在军队中确立法制的重要性，认为只有“明制度于前，重威刑于后”，才能收到“刑重则内畏，内畏则外坚”（《重刑令》）的效果。又说：“民非乐死而恶生也，号令明，法制审，故能使之前。明赏于前，决罚于后，是以发能中利，动则有功。”（《制谈》）也就是说军队的战斗力来源于

严明的法制。在法制的执行方面，作者提倡：“凡诛赏者，所以明武也。杀一人而三军震者，杀之；赏一人而万人喜者，赏之。杀之贵大，赏之贵小。当杀而虽贵重必杀之，是刑上究也；赏及牛童马圉者，是赏下流也。夫能刑上究、赏下流，此将之武也，故人主重将。”（《武议》）这反映了新兴的地主阶级为激励士气、提高部队的战斗力，在军中赏罚问题上主张打破所谓“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奴隶社会森严的等级制度的进步思想。尉繚虽然重视法制的作用，但他也反对滥施刑罚、株连无辜，并主张法制的实施要与道德教化结合起来，指出：“国必有礼信亲爱之义，而后民以饥易饱；国必有孝慈廉耻之俗，而后民以死易生。故古率民者，必先礼信而后爵禄，先廉耻而后刑罚，先亲爱而后律其身焉。”（《战威》）同时，他还提出：“夫不爱说其心者，不我用也；不严畏其心者，不我举也。爱在下顺，威在上立；爱故不二，威故不犯。故善将者，爱与威而已。”（《攻权》）即要求将领对部下应恩威兼施，既要以军法严加约束，又要恤士爱卒，体察下情，二者结合，才能收到好的效果。书中还记述了许多军法条令，这些都是作者以法治军思想的具体体现，也为我们了解和研究当时的军队的制度和法规提供了十分宝贵的历史资料。

在军队的训练方面，作者对训练的方法和内容都进行了具体而详尽的探讨和论述，并郑重指出：“此之谓兵教，所以开封疆，守社稷，除患害，成武德也。”（《兵教》）把军事训练与国家的兴衰存亡直接联系起来，对其作用和意义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尉繚子》现存的版本主要有《续古逸丛书》影宋《武经七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清芬堂丛书》本、湖北崇文

书局本及山东临沂银雀山出土的竹简残本等 50 余种。此外，《群书治要》、《太平御览》、《北堂书钞》等古代丛书、类书中也有《尉繚子》的节选和引文。我们这本小书选取了《续古逸丛书》所收的《武经七书》影印本作为底本，用银雀山出土简本、《群书治要》、《太平御览》、《北堂书钞》及一些明清刊本进行参校。在本书的译著过程中，笔者吸取了许多对《尉繚子》研究作出各方面贡献的专家和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对他们表示由衷的感谢，并希望他们对本书不当之处给予批评和指正。

1997 年 2 月

目 录

前言	(1)
天官第一	(1)
兵谈第二	(8)
制谈第三	(19)
战威第四	(36)
权攻第五	(55)
守权第六	(68)
十二陵第七	(75)
武议第八	(77)
将理第九	(97)
原官第十	(101)
治本第十一	(106)
战权第十二	(113)
重刑令第十三	(121)
伍制令第十四	(123)
分塞令第十五	(126)
束武令第十六	(130)
经卒令第十七	(133)
勒卒令第十八	(137)

将令第十九	(145)
踵军令第二十	(149)
兵教上第二十一	(153)
兵教下第二十二	(159)
兵令上第二十三	(170)
兵令下第二十四	(175)

天官第一

【原文】

梁惠王问尉繚子曰：“黄帝刑德，可以百胜，有之乎？”

尉繚子对曰：“刑以伐之，德以守之，非所谓天官、时日、阴阳、向背也。黄帝者，人事而已矣。何者？今有城，东西攻不能取，南北攻不能取，四方岂无顺时乘之者邪？然不能取者，城高池深，兵器备具，财谷多积，豪士一谋者也。若城下、池浅、守弱，则取之矣。由是观之，天官、时日，不若人事也。按《天官》曰：‘背水陈为绝地，向阪陈为废军。’武王伐纣，背济水向山阪而陈，以二万二千五百人，击纣之亿万而灭商，岂纣不得《天官》之陈哉？楚将公子心与齐人战，时有彗星出，柄在齐。柄所在胜，不可击。公子心曰：‘彗星何知！以彗斗者，固倒而胜焉。’明日与齐战，大破之。黄帝曰：‘先神先鬼，先稽我智。’谓之天时，人事而已。”

【译文】

梁惠王问尉繚子说：“黄帝的刑德之术，可以百战百胜，有这回事吗？”

尉繚子回答说：“刑是讲讨伐敌人的，德是讲治理国家的，并不是世间有些人所讲的天官、时日、阴阳、向背那一套东